

无牌“雪野信托”狂野融资 资金投向涉嫌违规

□本报记者 曹乘瑜

2014年2月，春节刚过的深圳已经有些热，第三方理财机构的理财经理小张（化名）接到老客户老王（化名）的电话，请他帮忙看看一只名叫“雪野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航1号）”产品是否值得投资。该信托计划资金投向通用航空领域，承诺的收益率很高，这让老王颇为心动，因为低空领域的政策确实正在开放。然而，“雪野信托”却让小张感到奇怪，做了两年多的理财经理，他第一次听说这个名字，当下他便在电话中劝老王放弃这个产品。

无独有偶。两周后，小张在下班路上，看到同行从微信上传来的一条消息：“深圳的客户朋友请注意了，最近网上出现了一款叫做【雪野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航1号）】的信托产品，年化收益率达到12.5%，但是经查询中国银监会网站并无此信托公司获得金融许可证……”

很快，2月2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一则通知，称33家名称中带有“信托”二字的公司，实际上并没有获得《金融从业经营许可证》，要求这些“信托”在3月7日之前，要么办理《金融许可证》，要么变更名称和经营范围登记。而33家“无牌”信托名单中，赫然出现了“深圳雪野信托有限公司”（简称“雪野信托”）。中国证券报记者和小张仔细阅读通航1号的资料，并查阅雪野信托各种资料，这才发现雪野信托问题多多。



CFP图片

通航1号发行有蹊跷 “雪野信托”无证经营

中国证券报记者发现，从表面上来看，通航1号的推介材料毫无瑕疵，其写法完全按照信托产品的简介书模式，如假包换。然而如果是业内专业人士，则会看出蹊跷。

通航1号的资料显示，信托资金用于向中国雪野通用航空控股集团（简称“雪野集团”）发放信托贷款，雪野集团将融资资金2亿元用于子公司山东雪野通用飞机交易中心，预计购买100架各种机型；2亿元用于山东雪野天翼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2亿元用于山东齐翔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航空产业园的建设、支付工程款、采购原材料、采购设备等。

“雪野信托”为“雪野集团”募资？这不禁让人怀疑，二者是否有关联交易。根据《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第

二十七条规定，信托公司管理信托计划，不得将信托资金直接或间接运用于信托公司的股东及其关联人。信托资金全部来源于股东或其关联人的除外。

记者稍作查询，便发现雪野信托与雪野集团的联系。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的信息显示，雪野信托有两名股东：其一是刘茹萍，另一名是“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而雪野集团的官网显示，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为雪野集团的6家控股子公司之一。很明显，通航1号是集合信托计划，而且正在向社会募资，资金来源不是全部来源于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和雪野集团。

中国证券报记者查询到了雪野信托的网站，只见首页上八个大字写着“雪野信托，可信可托”。网站制作精良，其中不仅有

对雪野信托的介绍，甚至在投资者教育部分也非常用心——设置了“信托讲堂”，详细介绍信托业相关的10个法律法规，包括《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等细则。

这与其被点名的责令改正通知书形成强烈的对比。责令改正通知书显示，雪野信托和32家信托，未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名称或经营范围中使用了“信托”字样，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条、第十九条，《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第七条和《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第九条的规定。

这意味着雪野信托并未获得金融许可证。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设立信托公司，应当经银监会批准并领取金融许可证。

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信托业务，任何经营单位不得在其名称中使用“信托公司”字样。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银监会的金融许可证信息显示，深圳目前仅有两家信托公司——华润深国投和平安信托，分别获批于1984年和1996年，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资料显示，雪野公司的成立时间是2013年8月21日。

资料显示，成立后没有多长时间，雪野信托已经开始发行产品。通航1号的推介材料显示，其推介期从2013年已开始，总规模不超过6亿元，分期发行。本期规模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在受托人介绍一栏中，第一句写着“深圳雪野信托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金融信托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疑为股东融资 基本户募资可随时提现

中国证券报记者进一步发现，雪野集团还成立另外的融资公司，为通航1号募集资金。

除了雪野信托，还有“深圳金雪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金雪野基金”）、“深圳雪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雪野股权基金”）。可以说，PE、第三方理财、信托等各类金融机构，雪野集团都已占全。其中，金雪野基金的法定代表人是雪野信托的股东之一，而雪野PE的股东之一是“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

其中，金雪野信托似乎也在销售通航1号。在赶集网上，甚至可以搜到，注册名为“雪野基金”的商家，销售名为“通用航空一号基金”的产品，定投项目为“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相关项目”，受托机构为“深圳金雪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单此处的募集规模为2亿人民币，

分四期募集，一期5000万元人民币。

深圳一家第三方理财机构分析认为，新成立的雪野信托有极大的嫌疑，就是在为其股东雪野集团融资，而雪野集团的融资或许出现了问题。

据媒体报道，自2009年开始，莱芜市举办了“首届中国国际航空体育节”（简称航空体育节），并连续举办3年，火红一时。当地还借助航空体育节，规划建设总面积3500亩的山东雪野航空产业园，并成立“中国（雪野）通用飞机交易中心”。

这一飞机交易中心，正是由山东天祥航空运动俱乐部和山东雪野直升机组装维修有限公司携手山东天祥航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运营。前二者均为雪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然而，据媒体报道，该交易中心较为冷清。在标有“中国（雪野）通用飞机交易中心”等字样的展厅内，承租公司负责人透露，其每年的

租赁费用为130多万元。但2013年一年，该公司仅仅销售小飞机8架。一架小飞机销售额200万—400万元左右。而莱芜2012年、2013年的航空体育节并没有如期举办，相关负责人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资金不足问题是航空体育节停办的因素之一。

然而，通航1号的推介材料显示，在2013年7月，“放飞梦想雪野起航——中国（雪野）通用飞机交易中心”举行揭牌签约仪式，当天即签约售出18架各式直升机和轻型飞机，交易金额达6000多万元。

为了求证是否为雪野集团融资，记者联系了雪野信托，然而工作人员表示，雪野信托的相关负责人均已经外出。

中国证券报记者发现，实际上，通航1号还另有可疑之处。推介材料显示，该产品的信托财产专户开户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账户号为7666 6159

1587，记者以投资者查询信托账户的名义致电八卦岭支行，被告知这一账户是“基本户”。工作人员介绍，所谓基本户，则是企业所开的第一个账户。

业内人士介绍，基本户每个公司只有一个，是功能最全的账户，可以取现、转账、托收等。

“信托的募集归集户，是不能放到基本户里的。”一位北方地区信托公司的信托经理说，“一般都是信托公司开一个一般户，作为信托财产专户。一般户不能随便提现。”

“很有问题，自有业务应该跟信托业务分开。”某第三方理财经理表示，“基本户的资金转移可以说没有限制。”

由此看来，雪野信托以其公司的基本户来接受客户的募集资金，其用意如何，值得怀疑。小张告诉记者，这样募集来的钱，被挪用的风险极大。

推介材料显示，通航1号的投资门槛为人民币100万元，100—300万元的认购规模，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2%，收益按季发放。

“这一收益率水平较高，正常信托产品是10%左右，一般是一年支付一次利息，半年的都比较少。”小张说，“所以雪野信托正是以这些来吸引客户。”记者以投资者身份致电雪野信托客服，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目前通航1号募集顺利，已经募集到部分资金。

这意味着，已经有投资者的钱，进入这一尚存疑点的信托模式产品。

雪野信托的募资方式和不久前本报记者所报道的一家有限合伙基金——融晶基金的募资方式类似，同样是采用信托模式，且以高息、按季度支付来诱人，而融晶基金的产品已经出现违约，数千万元的客户资金在艰难讨回的过程中。

信托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底，信托规模接近11万亿元，而在

通航1号已募集部分资金 类信托模式或成“吸金黑洞”

2006年年底，信托业资产规模只有3500亿元。数年之内，信托业就发展成为仅次于银行业的第二大资产管理产业。业内人士认为，信托资产规模迅速膨胀的背后，是认可信托产品模式的高净值客户越来越多，而觊觎信托蛋糕的机构也越来越多，这是王牌信托大规模出现的深层原因。

而一些企业“钻”制度的“空子”则成为“导火索”。据悉，2013年3月，深圳市在前海探索和实施商事登记改革，试行“先注册后经营”，许多公司先注册了但不去申请相关牌照，然而却开始经营。2013年11月28日，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在其官网公布企业登记前置行政审批事项目录，要求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包括信托公司在内的其他金融机构，必须先从银监会获取《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今年2月28日，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及时对这些假信托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使得其非法募资行为能够得以曝光。

记者采访的多家金融机构认为，不管环境多么开放，对于金融机构的监管不能放松，否则非法募资的行为将层出不穷。“对金融机构必须采取牌照式管理。”北方地区一位信托副总经理表示。诺亚财富有关人士认为，目前我国的分业监管形式很多时候已经不能满足客户需要混业服务的新形式。但“监管”和“创新”永远是“双生子”，监管必须要跟上市场。如果法律惩治有漏洞，行业就很难有真正的自律。

除了“无证信托”，采用类信托模式的还有大量灰色私募基金。自2013年底，多家未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基金公司被曝光，其产品逾期不能兑付、老板卷款“失踪”等情况频频出现，导致投资者惨遭损失。例如，1月初，北京融典投资被曝光3只基金产品逾期未兑付，2月底，深圳融晶基金的产品也被本报报道已出现违约，与此同时，深圳中欧温顿基金被曝光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失踪”，涉及2000多客户的4亿多资产。这些基金仅仅在工商局注册，而没有按照《基

金法》要求在基金业协会进行登记或备案。业内人士表示，随着金融体系泡沫的不断增大和经济下滑的危险，这些风险较大的信托模式的产品或将成为倒下的第一块多米诺骨牌。

不过，业内人士认为，此次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33家公司办理金融许可证或变更名称和业务范围，表明对于灰色金融机构的监管正在加强。在基金行业也是如此，根据新修订的《基金法》及中国证监会授权，规定私募基金管理人须在基金业协会进行登记，其管理的私募基金须在基金业协会进行备案，未经登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使用“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字样或者近似名称进行证券投资活动。与此同时，2月7日，基金业协会也开放私募登记备案系统。有业内人士表示，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如发现在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涉嫌违法违规情况的，可以向基金业协会投诉举报。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协商一致，自2014年3月6日起，本公司旗下的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41）增加财通证券为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在财通证券的网上交易系统及营业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如有变化请以财通证券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2.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网址：www.ctse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

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6日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人股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4-01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年3月5日收到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集团”）通

知获悉：海王集团因业务需要，于2014年3月4日办理了其所持公司法人股的

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情况

海王集团原质押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深圳分行”）的4,500万股法人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15%）已于

2014年3月4日解除质押。有关海王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予建行深圳

分行的情况，请见本公司2011年8月27日和2012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质押情况

因业务需要海王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4,500万股法人股（约占公司

警惕高收益背后陷阱

□李沫

近年来，市场风险事件层出不穷。据报道，宣称从事P2P业务的深圳中欧温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被曝“失踪”，包括自身员工在内的上千名投资者4亿多资金可能血本无归。继中商财富的融典产品违约之后，深圳融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再现产品违约事件，其两只产品一只多期利息未付，一只则到期不见分文。目前又曝出深圳33家“无牌”信托公司涉嫌违规经营，部分已经对外进行虚假宣传并募集资金，造成的损失尚无法估量……

这样充满“陷阱”的故事在任何时候都有可能发生，不管变换了怎样的表象，其本质都是一样：投资者中了高收益的诱饵，对潜在的投资风险选择性地忽略，资金管理者在监管不足的环境下引发道德风险。即使在金融监管十分发达的欧美市场，这样的故事也并未绝迹。究其原因，则在于部分投资者贪图高收益，而不法之徒则为了巨额利益铤而走险。人性中的贪婪注定了这样的故事永无止息。

自2005年以来，我国居民财富大幅增长，闲置资金的投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这直接促成以信托业为代表的财富管理行业的井喷式增长。在利率市场化和金融创新的大趋势下，居民在投资中逐步养成寻求高收益的习惯，各类财富管理产品纷纷涌现。我国金融机构只能从事其相应获得允许的业务种类；对于非金融机构，作为一般的企业法人，法律没有禁止的行为即是可行，从而在金融监管之外的非金融机构实际开展各类投资理财业务，成为了不法之徒的可乘之机。

风险事件层出不穷的P2P借贷公司及有限合伙基金，就是这样游离于金融监管之外的、实际从事金融业务却又不限制的非金融机构，只要不违法，甚至是只要不“出事”，就不会引发关注或怀疑。从整体来看，并不是所有的P2P借贷公司和有限合伙基金都存在这个问题，从国外的经验来看，它们也可以成为一个健全的金融市场的有效组成部分。通过有效的调查甄别，即便是在市场并不健全的现在，它们也可以为投资者带来与其风险相匹配的收益，成为“金融理财超市”的可选货架。

问题的关键在于投资者决策的非理性。在我国，私人财富管理行业实际上只存在十几年，投资者教育严重不足。多数投资者甚至还没有健全的投资理念，对于“风险自担”、“风险收益匹配”、“道德风险”这些最基本的投资理念尚没有充分的认识。在选择理财产品时，往往是出于对推荐者的信任，甚至在没有详细阅读相关文件的情况下就已经做出了投资决策，这是非常危险的行为。

另外一个重要的问题是信息不对称。投资者自身往往是在他人的推介下认购理财产品，一方面他们自己对市场上的各种产品了解不多，无法做出比较识别；另一方面推介者出于自身利益考虑会做出误导投资者的行为，这样的从业者事实上不少。我们希望各金融机构能够加强监管，在督促从业人员完成业务指标的同时，也能够设定操作规范，这在国外已经有非常成熟的经验。但更重要的是，希望更多投资人能够养成事前审核的习惯，以及“风险自担”的意识。通过多种途径，增加对所投产品的了解，咨询专业人士意见，独立做出判断；同时在长期的投资过程中形成自己对金融市场、风险和投资工具的理解，建立可供咨询的专业人士人脉。

事实上，很多最终引发风险事件的产品和公司，如一些P2P借贷和有限合伙基金，一开始就已经是漏洞百出，完全没有办法可以在事前做出差别。首先，要对运营主体进行审核，了解其背景、实力和历史业绩，要求提供公司证照的复印件并留档；其次，详细阅读相关文件，对其中有关投资方向、运营管理、风险防范等内容进行详细询问并发现其中可能的疑点，特别是对于风险防控措施，要求提供详细的文件进行佐证，比如物业抵押、除抵押合同外，还要查阅是否已办他项权证，甚至是在房管局网站查询该次抵押信息是否是办理；再次，尽可能咨询多个专业人士意见，听取他们的见解，并相互比较，最终形成自己的判断，同时在这一过程中，不断积累自己对于各种投资产品的理解。

对于存在于监管之外的金融创新，如P2P借贷与有限合伙基金，监管部门已经逐步推出相应举措健全市场，打击违法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但更重要的是投资者能够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能够做好充足的调研，尽量咨询更多的专业人士，不要被高收益和花言巧语所蒙蔽，以理性和务实的态度经营自己的财富。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人股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总股本的6.15%）再次质押予建行深圳分行，为海王集团在建行深圳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为人民币肆亿壹仟万元整。

上述质押已于2014年3月4日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止。

三、截止本公告日海王集团持有本公司法人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王集团共持有本公司180,450,603